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码：2026-032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长唐灼林先生。应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为7人，实际参与表决人数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邱业致、冯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批前，已获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6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并获得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已获得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审议通过。

董事会以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认为：本次公司对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调整事项符合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的实施目的和基本原则，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

的变更，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调整修订后的《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方案》和《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落实自2026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关于公司董事高管激励约束机制相关安排，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为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特制订公司《董事、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鉴于本议案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应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4、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6-035）。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落实中国证监会发布并自2026年5月24日起正式实施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6年4月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修订）》，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促进公司董事会秘书有效履职，公司根据上述相关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并同步修订《公司章程》中与董事会秘书相关的条款。

修订后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公司章程》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下午3:00，通过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7）。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